

致理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系 111-113 級「商貿應用模組」審核申請表

依據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修正追溯 (2025.06.16)

自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適用 (2025.07.31)

申請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◆申請人資料：

班級：	學號：
姓名：	聯絡電話：

◆核心課程 (核心課程必須修習完成 2 門。)

修過的課程請打 V	課程名稱	成績	採計學分	修讀學期	備註 (抵修課程)	審核 應日系辦填寫
	商貿日文					

◆口筆譯課程 (口筆譯課程必須修習至少 2 門。)

修過的課程請打 V	課程名稱	成績	採計學分	修讀學期	備註 (抵修課程)	審核 應日系辦填寫
	翻譯與AI應用 (原：日中筆譯)					
	日語口譯入門					

◆應用課程 (應用課程必須修習滿至少 6 學分。)

修過的課程請打 V	課程名稱	成績	採計學分	修讀學期	備註 (抵修課程)	審核 應日系辦填寫
	國際貿易實務					
	日本政經概說					
	日語電子商務					
	國際會展實務 (原：會展日語)					
	日本商用文書					
	商貿翻譯實務					
	跨文化溝通實務					
	日本移地研習					

※申請時，請檢附歷年成績單，並將「V」的科目以螢光筆畫記。

※以下欄位由系辦填寫，同學請勿填寫。

審核結果	審核 (應用日語系)	審核 (系主任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